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视频监控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 1. IZ-202310C-I117-618)

项目所在地区: 山东省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视频监控外包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监控中心外包服务,具体包括实时接收处理营业场所报警、预警信息,对全辖营业场所重要设备、重点区域、重要环节开展轮巡和非现场监督检查,并对视频监控系统设备进行故障排查和新增功能测试等工作。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视频监控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视频监控外包服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4.1 投标人基本资格要求
- 4.1.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组织或其分支机构。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
- 4.1.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 4.1.3 投标人须就能够为本项目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事项单独提供承诺函。(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适用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情形除外)。
- 4.1.4 投标人拟为本项目提供的服务均须符合国家、招标人规定的资格条件和相关要求。保证其投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均为真实、有效的。须单独提供承诺函。
- 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4.2.1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的;
- 4.2.2 被暂停或取消资格的;

- 4.2.3 财产被重组、接管、查封、扣押或冻结的:
- 4.2.4 在最近三年内有违法行为或被媒体曝光且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
- 4.2.5 在最近三年内严重违反合同约定的;
- 4.2.6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的;
- 4.2.7 潜在投标人(含此申请人母子公司、关联公司)在政府、银行及相关行业采购供货或服务中有不良记录的,其货物或服务在使用过程中出现过重大质量或安全问题且未妥善解决的。
- 4.2.8 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足够的内部合规制度和控制手段,在最近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没有违纪违法等不良记录。(提供承诺书)
- 4.2.9 投标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被"信用中国"
- (www. creditchina. gov. 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 gsxt. gov. 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4.2.10 投标人近三年内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行政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 严重违约、重大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4.2.11 投标人(含其母子公司、关联公司)在邮储银行或邮政集团采购供货或服务中有不 良记录的,其货物或服务在使用过程中出现过重大质量或安全问题且未妥善解决的;
- 4.2.12 投标人在近三年内有违背社会责任事件被媒体曝光且造成恶劣影响的。
- 4.2.13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 4.2.14 未被列入招标人(包括中国邮政集团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供应 商管理灰名单或黑名单,且未在禁入期内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2.15 未被列入招标人(包括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系统内所有单位)员工经办企业名单的。
- 4.3.1 潜在投标人应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 4.4 特殊资格条件
- 4.4.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 4.4.2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具有 1 项国有大型商业银行省级及以上或全国性股份制银行省级及以上视频监控外包服务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需提供合同原

件并将复印件附在相应投标文件中,所提供合同至少包括合同主体名称、服务内容、服务起 止时间、外包人员岗位与数量、服务地址、签字盖章页等关键信息)。

4.4.3 投标人总部和在当地设立的分支机构,应能满足招标人集中运营工作的需要,并提供总部和当地分支机构的详细情况,具体包括机构名称、成立时间、机构地址、服务管理区域、服务人员数量、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房产证(租房协议)、投标人派驻管理团队文件等)。

4.4.4 投标人没有合同违约、泄露金融系统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等非公开信息等事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年11月13日09时00分到2023年11月20日16时30分

获取方式:资料扫描后以文件压缩包方式(邮件主题格式:公司名称+邮储济南市分行监控项目报名资料)发送至 jn.jz.jnfgs@163. com 邮箱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12月06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 1666 号齐盛广场 1 号楼 15 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年12月06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 1666 号齐盛广场 1 号楼 15 楼

七、其他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视频监控外包服务

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委托济南建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就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视频监控外包服务采购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本项目资金由招标人自筹资金已落实,具备招标条件,特邀请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单位(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投标。

- 1. 招标编号: JZ-202310C-J117-618
- 2. 项目名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视频监控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 3. 项目概况说明:
- 3.1 采购内容: 监控中心外包服务,具体包括实时接收处理营业场所报警、预警信息,对全辖营业场所重要设备、重点区域、重要环节开展轮巡和非现场监督检查,并对视频监控系统

设备进行故障排查和新增功能测试等工作。

- 3.2 服务时间: 采购有效期2年。
-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4.1 投标人基本资格要求
- 4.1.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组织或其分支机构。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
- 4.1.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 4.1.3 投标人须就能够为本项目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事项单独提供承诺函。(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适用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情形除外)。
- 4.1.4 投标人拟为本项目提供的服务均须符合国家、招标人规定的资格条件和相关要求。保证其投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均为真实、有效的。须单独提供承诺函。
- 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4.2.1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的;
- 4.2.2 被暂停或取消资格的:
- 4.2.3 财产被重组、接管、查封、扣押或冻结的:
- 4.2.4 在最近三年内有违法行为或被媒体曝光且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
- 4.2.5 在最近三年内严重违反合同约定的;
- 4.2.6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的;
- 4.2.7 潜在投标人(含此申请人母子公司、关联公司)在政府、银行及相关行业采购供货或服务中有不良记录的,其货物或服务在使用过程中出现过重大质量或安全问题且未妥善解决的。
- 4.2.8 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足够的内部合规制度和控制手段,在最近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没有违纪违法等不良记录。(提供承诺书)
- 4.2.9 投标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被"信用中国"
- (www. creditchina. gov. 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 gsxt. gov. 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4.2.10 投标人近三年内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行政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

严重违约、重大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4.2.11 投标人(含其母子公司、关联公司)在邮储银行或邮政集团采购供货或服务中有不良记录的,其货物或服务在使用过程中出现过重大质量或安全问题且未妥善解决的;
- 4.2.12 投标人在近三年内有违背社会责任事件被媒体曝光且造成恶劣影响的。
- 4.2.13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 4.2.14 未被列入招标人(包括中国邮政集团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供应 商管理灰名单或黑名单,且未在禁入期内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2.15未被列入招标人(包括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系统内所有单位)员工经办企业名单的。
- 4.3.1 潜在投标人应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 4.4 特殊资格条件
- 4.4.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 4.4.2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具有 1 项国有大型商业银行省级及以上或全国性股份制银行省级及以上视频监控外包服务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需提供合同原件并将复印件附在相应投标文件中,所提供合同至少包括合同主体名称、服务内容、服务起止时间、外包人员岗位与数量、服务地址、签字盖章页等关键信息)。
- 4.4.3 投标人总部和在当地设立的分支机构,应能满足招标人集中运营工作的需要,并提供总部和当地分支机构的详细情况,具体包括机构名称、成立时间、机构地址、服务管理区域、服务人员数量、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房产证(租房协议)、投标人派驻管理团队文件等)。
- 4.4.4 投标人没有合同违约、泄露金融系统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等非公开信息等事件。
- 5. 获取招标文件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0 日,北京时间 9:00 至 16:30 时向招标代理机构了解有关信息。

招标文件每份售价人民币叁佰元(Y300)整,售后不退。

投标人将下述资料扫描后以文件压缩包方式(邮件主题格式:公司名称+邮储济南市分行监控项目报名资料)发送至 jnjz jnfgs@163. com 邮箱向代理机构了解有关信息:

- [1]营业执照;
- [2]经办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

- [3]业绩合同扫描件、总部和在当地设立的分支机构描件(资格要求中4.4.2、4.4.3条);
- [4]税务信息表(加盖财务专用章的扫描件和可编辑的电子版如 word 或 excel)格式如下: 序号 类别 信息
- 1 供应商名称 购买文件单位全称
- 2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应与营业执照上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保持一致
- 3 纳税人识别号 如完成三证合一,应与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保持一致
- 4 注册地址、邮政编码及电话 请在注册地址、邮政编码、和电话之间添加两个空格(与发票信息保持一致)
- 5 开户银行及银行账号 请在开户行、户名和银行账号之间添加两个空格(与发票信息保持一致)
- 6 联系人 购买单位本项目负责人姓名

购买单位本项目负责人手机

购买单位本项目负责人邮箱

- 7 开票类型 □增值税专用发票
- □增值税普通发票

(请在选项前进行勾选"√")

注: 未正确填写税务信息表将有可能导致发票信息错误,退还保证金汇款错误,造成的损失将由未正确填写税务信息表的供应商承担。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请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 12 时(北京时间)前同时以书面和邮件(word 版)的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如招标人召开投标预备会,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6 日 09:00 分至 2023 年 12 月 6 日 09:30 分,截止时间 为 2023 年 12 月 6 日 09:30 分(北京时间),递交地址;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 1666 号齐盛 广场 1 号楼 15 楼,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

代理机构:济南建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 孙经理

电话: 18660780162

邮箱: jnjzjnfgs@163.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

九、联系方式

招标 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

地 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 7000 号汉峪金融商务中心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济南建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 1666 号齐盛广场 1 号楼

联系人: 孙老师

电 话: 18660780162

电子邮件: jnjzjnfgs@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